

与荷兰贵族同邻

王露露

我有个街坊，他的名字很奇特，叫从阿姆斯特福特到内梅亨，他太太的名字也很奇特，叫从阿纳姆到福尔斯特。用中国大白话来说就是，男的叫“从邯郸到玉门关”，女的叫“从天津卫到青岛港”。听起来像火车路线，其实不然。男方家族过去拥有从阿姆斯特福特市到内梅亨市的整个地盘，女方家族拥有从阿纳姆市到福尔斯特镇这块辽阔的土地。不言而喻，那对夫妻是荷兰老牌贵族，男的是侯爵，女的是伯爵。

我经常收到读者来信，但有一天收到的一封信很蹊跷。发黄的信纸上左角一对矛和盾，右角一座城堡。字是花体，正着反着横着竖着念，还是搞不清有些字到底在讲什么。而且信封上没有邮票，我正纳闷呢，突然有人敲门。一看是从这儿到那儿伯爵夫人。她说那封信是她母亲写的，托女儿给我，可我昨天不在，只好放入我信筒。我一合计，俺这不是在读曾经拥有半个荷兰的老伯爵夫人的亲笔涵吗？从此我和贵族邻居开始来往了。

说实在的，他们家室内装饰不敢恭维。尽管房子不小，但家具简单，屋里也不像我参观过的宫殿里那样整齐，这儿一摞书本，那儿一堆杂志，沙发一屁股坐下，陷在坑里，拔不出来。有一天我不小心在吃晚饭时来到他们家，看他们在吃超市买来用微波炉加热的意大利千层饼，外加一盘生菜。他们家汽车一开动，整条街都知道他们要出门了，车年纪大了，筋骨一活动就嘎吱作响。伯爵太太的穿戴也很一般，瘦瘦的身体在裙子里来回晃悠，头发短短的，没型，侯爵先生的皮夹克风干得恨不得掉渣。

越是这样，左邻右舍就越意识到他们的地位、品位和财富。荷兰一大报刊《邮报》曾登过一篇文章，列举老牌贵族以及从祖上就腰缠万贯家族的特征，其中一点就是，越有钱有势的荷兰人越貌似平民百姓。原因有二：第一，荷兰属清教徒国家，不喜欢有点钱就像母鸡下蛋一样嘶叫；第二，他们和新贵划清界限。

会看的人一眼就能把这邻居从众人中提溜出来，为什么呢？首先，他们恪守“贵族得有贵族的样子”古训，定期举行晚会款待宾客。去年冬天我去他们家送去我的第十本新书，碰上伯爵夫人开晚会。好家伙，从宽敞的门厅到客厅厨房，到处摆满了桌子，三四十位西装革履的中老年客人坐在那里打桥牌。伯爵夫人带我兜了一圈，向所有人介绍她的中国邻居。这样我一捎脚大概见到了荷兰总共 300 个贵族家庭中的六七十位孝子贤孙。

他们不仅喜欢办聚会，还爱张罗事儿。伯爵夫人组织各种文化文艺活动。她自编自导话剧，带领三四十个演员把荷兰历史活灵活现地搬上舞台；她还开画展，鼓励大家在新媒体信息爆炸时代别忘了荷兰老祖宗的拿手好戏：伦勃朗、梵高等大师的绘画。她还发起各种慈善活动，

到医院为重病号服务，到养老院伺候无儿无女的老人。所有费用不是在亲朋好友处筹资，就是自己掏腰包。

这一家人教育孩子的方式也很“老牌贵族”。他们家的千金今年 15 岁，金发碧眼，亭亭玉立，和她同龄的女孩儿早就有智能手机平板电脑，她还用老掉牙的手机；别的孩子周末假期可以去迪斯科玩到夜里十一二点，她必须十点前上床睡觉；别的孩子从 14 岁起就可以描眉涂唇，她可不行。在父母严厉的教育下，她被教育得站有站相坐有坐相，举手投足俨然一位小公主，见到长辈先生太太短的，礼貌得给人以隔世之感。

确实，守旧内敛、重文化恪守祖训、负担社会责任是荷兰贵族的标志。同时，和中国的“暴发户”一样，飞扬跋扈，唯恐别人不知道他有两银子是荷兰新贵的“标志”。荷兰就是这样的在新与旧、贵与富、雅与俗的渗透中前行的。

摘自《世界博览》